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2017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一致认为：

（1）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追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按照经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的投向使用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简历请见附件）

根据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股东单位提名，决定选举罗礼玉先生、陈少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提名朱雪华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候选人，朱雪华女士的提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影响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作出专项说明如下：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28日

附件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罗礼玉：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1997年7月毕业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毕业后加入公司。现任生益科技人力资源部及总务部经理、监事、党总支书记。

陈少庭：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2005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毕业后加入公司。现任生益科技松山湖一、二分厂厂长。

朱雪华：女，1962年出生，香港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硕士。1988年12月至2008年8月历任美维科技集团财务经理、集团财务总监；2008年9月至2015年6月，历任苏锡企业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今，任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行政总裁；2014年9月至今，任常裕光电（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光膜（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